

固原市教育体育局

固教体函〔2026〕15号

关于2026年春季学期全市教体行业安全管理和维护稳定工作督导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教育体育局，宁夏师范大学，市直各学校（园）：

2026年3月16至24日，市教育体育局联合市检察院、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对五县（区）所属学校、体育场馆、培训机构随机抽查19个，对宁师大和市直共14所学校（园）全覆盖检查，督导检查重点围绕安全管理和维护稳定等方面工作展开。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一）政治站位不断提升。全市教体行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维护稳定等方面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及时贯彻落实全国、全区、全市安全生产会议和全区校园安全会议精神，常态化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决扛起维护教体行业安全稳定的政治责任，厚植安全发展理念，深入查找和解决根源性问题，持续提升安全防范治理能力和水平，有力促进发展和安全良性互动。

（二）各方责任全面落实。各级教育体育行政主动落实监管责任，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业务部门共

同抓，党政同责，齐抓共管，同频共振，形成合力，“三管三必须”的基本规定得到全面落实。各学校主动落实主体责任，校长和党组织书记落实第一责任，坚持亲自安排、亲自检查、亲自推动，以身作则、以上率下，立足“护校安园”健全群防群控、联防联控的常态工作机制，形成人人都是安全员的良好工作机制，密织“防护网”，护好了“教体人”。

（三）隐患查治扎实推进。全系统围绕教体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2025年安全质量提升行动，更新完善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职责清单、治本攻坚年度任务和“一件事”全链条整治任务清单，对标对表，扎实推进，全力攻坚。针对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固原市每季度和年末巡查考核反馈问题隐患，以及公、检、司、法部门意见和建议，举一反三，坚持自查核查排查督查调查验查，动态清零各类问题隐患，持续提升依法治理和安全生产工作质效，全系统本质安全水平明显提升。

（四）宣传教育持续开展。全系统坚持常态落实“1530”宣传教育机制，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家校协同、部门联动等方式，持续推进安全教育、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教育、应急救护、应急处突、防灾减灾等方面的宣传教育，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教育氛围，促进全体师生员工、体育工作者、培训机构从业人员和学生家长自觉养成了良好的安全意识。

二、存在的问题

（一）重视程度还需加强。普遍存在安排部署教育教学多、专题研究校园安全、综治法治少的现象；从学校内部各

岗位人员的重视程度来看，依然存在校长和分管副校长好于其他校领导，班主任好于其他课任教师，“一岗双责”还存在压得不严不实的情况；从学用规范来看，依然存在业务人员好于分管领导、分管领导好于主要领导的情况，个别学校还存在从校长到业务人员不学规范、不用规范的情况。

（二）隐患查治还需加力。依然存在重消防安全、校舍安全、食品安全，轻交通安全、危险化学品、卫生安全、设备安全、工程安全、普法治理、防诈骗、防欺凌、防暴恐、防灾害。个别学校排查问题浮于表面，查出来的问题多是一般性问题，对重大事故隐患依然缺乏根治措施，甚至存在反弹的情况。个别教育主管部门督查多、复查少，不能做到对发现问题实现“闭环”管控，致使同一问题在不同学校不同时段反复出现。

（三）应急能力还需提升。治本攻坚专项整治以来，各学校进一步健全完善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尤其是重点预案得到建立，但存在现有应急预案未全部在实践中检验并不断补充完善的情况，依然缺乏操作性和针对性。定期应急演练以消防、地震为主，依然忽视如突发公共事件、食品医疗卫生事件、暴恐等方面演练，储备应急物资也不充足。有的教职员工依然不清楚自己在预案中的具体工作职责。专职保安员年龄偏大的问题依然未得到有效解决，最小单位应急处突能力依然不够。

（四）教育培训还需深入。各学校依然存在抓教学而忽略安全培训这个最基本工作的情况，流于形式这个“顽疾”未得到根治。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是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规定动作

之一，依然存在个别主要负责未宣贯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现象，个别校长只是在校委会上笼统的向参会人员宣读，未向本校其他教职员精心解读，没有发挥学校班子成员学规范、用规范的以上率下、示范带动的作用。

三、整改要求

2026年是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收官之年，也是巩固攻坚成果，补齐短板弱项、健全长效机制的关键一年，全系统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食品安全、防灾减灾、普法治理等方面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区、市党委、政府和教育部门工作部署和治本攻坚各项要求，常态化复盘薄弱环节，举一反三，抓源治本，建章立制，采取针对性防范措施，有力有效消除各类问题隐患，确保实现“三个全面、三个清零、三个提升、三个显著”。请各县（区）教育体育局、宁夏师范大学和市直学校（园）积极整改此次督导发现的问题隐患，并在实地验查的基础上签字背书，于4月15日前将书面整改报告（PDF版）报市教育体育局。

附件：2026年春季学期“四部门”联合督导安全管理和普法综治情况发现问题隐患清单



（此件依申请公开）

2026年春季学期“四部门”联合督导安全管理 and 普法综合治理情况发现问题隐患清单

发现的具体问题隐患

序号	被督导单位名称	发现的具体问题隐患
1	西吉县将台堡第一小学	1. 宿舍楼未安装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浴室内消防栓水带安装不牢固；部分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灯线路未串管保护且部分损坏；宿舍楼内违规按装卷帘门；2. 学校主要负责人未有效宣传贯彻教育等领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3. 一号检察建议学习及宣传力度不够；入职查询机制未动态落实；4. 食材散装及辅料等标签不规范；切肉间及二次更衣间位置设置不合规；冷藏冷冻显示温度不合规。
2	西吉县将台堡中学	1. 男生宿舍楼违规按装卷帘门，室内消防栓无水；部分疏散指示灯和应急指示灯损坏；宿舍楼内火灾报警器不具备联网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功能；3. 食堂清洗间墙皮脱落，地面积水严重，大宗食材评价退出机制落实不够；3. 强制报告制度学习及宣传力度不够，员工入职查询机制未动态落实。
3	西吉县第四中学	1. 宿舍楼内烟感不具备联网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功能；未全面落实每月开展一次不同内容应急疏散演练的要求； 2. 防欺凌委员会成员设置不规范；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学习及宣传力度不够；员工入职查询机制未动态落实； 3. 食堂大厅钢架屋顶锈迹严重，排水槽内有垃圾堵塞，排水不畅；陪餐记录和调查问卷没有反馈出实质性问题的。
4	西吉县中学	1. 宿舍楼两侧安全出口处违规安装卷帘门；食堂操作间内个别插座无防水保护装置； 2. 未严格执行食材采购合同约定，库房内发现木薯粉、高劲粉；大宗食材评价退出机制落实不到位；陪餐记录填写流于形式； 3. 一号检察建议学习及宣传力度不够；入职查询机制未动态落实；未有效实施校内人车分离硬质隔离措施。
5	隆德县城关镇中心小学	1. 部分室内消防箱内软管卷盘老化、破损；部分防火门顺序器损坏；午休室内烟感器不具备联网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功能； 2. 主要负责人没有宣讲教育系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指南；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学习及宣传力度不够； 3. 教师陪餐记录和学生满意度测评资料没有将问题汇总；二灶餐具清洗消毒和洗肉洗菜水池共用。
6	隆德县特殊教育学校	1. 个别防火门顺序器损坏；学生宿舍烟感器不具备联网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功能；2. 陪餐记录全填写“无”，没有实际意义；3月13号采购的蔬菜未能提供农残检验合格证明；3. 一号检察建议学习及宣传力度不够。
7	隆德县职业技术学校	1. 学生宿舍未采用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烟感器；个别防火门顺序器损坏；2. 学生欺凌治理机制落实不到位，未及时向师生解读新修订治安管理处罚法；3. 食堂二次更衣间未设置感应洗手设施和烘手设备。

8	隆德县体育馆	逃生面具过期；个别防火门顺序器损坏；湿式报警阀压力为零，水系统管网无压力。
9	彭阳县体育馆	楼梯间无疏散指示标识，高位水箱间未安装应急照明灯，北出口两个竖向消防管道水压力为零。
10	彭阳县跆拳道协会	楼梯间无疏散指示标识，通道一侧防火门顺序器损坏，地毯未进行安全质检。
11	彭阳县第四幼儿园	一号检察建议及防诈骗宣传教育力度不够。
12	彭阳县古城镇初级中学	1. 学生宿舍未采用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火灾探测报警烟感器；2. 一号检察建议宣传教育和落实力度不够；主要负责人未宣传贯彻行业业重大隐患判定指南；3. 食堂从业人员培训内容单一、频次较低；未健全食品添加剂进货台账且使用记录填写不规范。
13	泾源县第二幼儿园	1. 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与实际不符；应急照明集中电源控制柜存在故障；2. 食材供应商评价退出机制落实不到位，食堂内未设置二次更衣间。
14	泾源县香水镇小学	1. 陪餐记录均填写“无”，没有实际意义；2. 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15	原州区黄铎堡学校	1. 操作间压面机清洁不彻底，洗消间手套未配备齐全；2026年2月28日自宁夏丹富粮油食品有限公司购买的精制粉，未能提供2026年第三方合格检测报告；2. 食堂内一侧疏散门被餐桌遮挡。
16	原州区三营镇第四小学	1. 食堂操作间压面机清洁不彻底，晨检记录内容不全，食用添加剂使用记录填写错误；2. 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17	原州区杨郎九年制学校	1. 食堂“三防”设施未配齐，餐食质量还需提高，食品管理员办公室卫生差；2. 门卫室设备摆放杂乱，卫生差。
18	原州区寨科乡中心小学	1. 食堂粗加工间、洗消间布局不合理；食品公示栏中添加剂与实际使用不符；2. 学生宿舍未采用具有联网功能的独立火灾探测报警烟感器，未配备女宿管员；3. 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19	原州区第二十一小学	操作间压面机清洁清洗不彻底。
20	固原市第二中学	1. 后厨操作间插座无保护罩；个别防火门闭门器、顺序器损坏未及时维修；2. 食品添加剂公示栏与实际使用不符；3. 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摩托车辆交通安全专项检查整改力度不够。

21	固原市 振华学校	1.消防控制室未配备持证人员，地下消防栓电器控制柜处于开启状态，损坏的高位水箱显示屏未及时更换；2.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22	宁夏师范大学 文苑校区	散装食品无标签；大米无2026年检测报告。
23	固原市 第一中学	1.一楼后厨操作间灶台下面水管口封闭不严，缝隙太大；一名从业人员口罩佩戴不规范；2.个别防火门闭门器、顺序器损坏；3.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力度不够。
24	固原市 第八小学	1.操作间压面机、油烟净化器清洁清洗不彻底；2.操作间部分插座无保护罩，宿舍楼内安装的烟感不具备联网独立火灾探测报警功能，个别消防栓箱内软管弯折老化，顺序器、闭门器损坏；3.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25	固原市 职业技术学校	1.食品添加剂公示不规范；灶具下水管口缝隙较大；食堂使用白醋和腌制酸菜；2.蒸车紧靠燃气主管道和闸阀；3.治安处罚法及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4.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力度不够。
26	固原市 五原中学	1.食品添加剂公示和登记不规范；土豆未打开原包装仔细查验；2.个别防火门闭门器、顺序器损坏；3.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4.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力度不够。
27	固原市 第八中学	1.未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制度，茄子、土豆未打开原包装仔细查验；2.个别防火门闭门器、顺序器损坏；3.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4.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力度不够。
28	固原市 第十一中学	碎肉机等器具清洁清洗不彻底；食堂从业人员食品安全教育力度不足。
29	宁师大附属 中学	1.入校个别电动车未上牌，未做到集中有序停放，摩托车辆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力度不够；2.个别食材未打开原包装仔细查验；便利店商品摆放较乱；3.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30	固原市弘文 中学	1.停车场地面下沉，各楼层安全救援出口标识老化褪色；2.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3.摩托车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力度不够。
31	固原市实验 小学	1.个别防火门吊扇、闭门器及顺序器损坏；2.治安处罚法、一号检察建议、欺凌治理机制宣传力度不够。

